

附件

安阳市文峰区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N-201911-048	2019-09-28	安阳市	文峰区	\	安 阳 嘉 和 机 械 有 限 公 司	安阳市文峰 区长江大道	未 严 格 落 实 企 业 应 急 预 案减排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在安阳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红色预警中，要求焊接工段停产，禁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燃气）进行物料运输。经现场核实，该企业未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。焊接工段未完全停产，新增抛丸机未纳入减排清单内。	责令整改，依法查处。	2019-11-15